

107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

壹、計畫目的

因應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的危機，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市)積極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期降低城市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其中推動屋頂綠化就是希望可以減緩與調適都市熱島效應。

為建立民眾低碳永續家園觀念並讓民眾有感且共同執行，本市導入參與式屋頂農場制度，強調由居民親自設計自己的屋頂農場，並由環保局與社區管委會共同創造民眾參與親自動手組裝的環境，使社區居民在建置屋頂農場的過程中，強化對綠屋頂的認同感與提升環保意識。

本計畫申請單位除須結合具有低碳概念之社區、里、學校或其他單位自主結盟，並須與本市 104 或 106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單位結盟，以屋頂農場合作市集活動方式共同推動本計畫，期藉由單位間的經驗分享及市集活動的推廣，帶動更多單位自發性建置各項低碳措施及參與低碳作為，共同打造本市成為低碳永續的宜居城市。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
- 三、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

參、場域條件：申請單位之屋頂，其規劃綠化施作面積應大於 90 平方公尺。

肆、名詞定義

- 一、社區：本市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已成立管理委員會並完成核備者。
- 二、里：本市所轄之里。
- 三、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凡社區、學校、里、產業、機構等單位間，具有共同推動參與式屋頂農場、廚餘堆肥或雨水收集利用等低碳相關措施意願，且願就低碳學習與分享協力合作，皆可自主結盟組成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

伍、申請單位

- 一、社區：
 - (一) 曾獲本局「低碳社區標章認證」社區；
 - (二) 曾獲本府工務局所辦理之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決選獲獎社區；
 - (三) 本市有意願推動屋頂農場之社區。
- 二、里：
 - (一) 曾獲本市「里環境認證」之里；
 - (二) 曾獲環保署「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認證之里；

(三) 本市有意願推動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以下簡稱聯盟)之里。

三、 其他經本局認定適合之示範場域。

陸、 補助原則

一、 優先補助對象

申請單位應提出申請計畫書並組成屋頂農場工作小組，經本局審核後，審核評分結果之補助對象優先順序如下：

(一) 以獲認證(獎)社區(里)名義提出並已組成聯盟之申請單位，其簽署聯盟合作協議書之內容，經本局審查後，認定有助聯盟成員間提升低碳效益者。

(二) 本市獲認證(獎)社區(里)。

(三) 有意願推動屋頂農場之其他單位。

二、 補助方式

本計畫以部分補助為原則，核定補助項目視是否為聯盟成員而有所不同，未組成聯盟之申請單位，應自籌經費購置屋頂農場所需之自動澆灌系統、雨水收集系統及生廚餘發酵桶等三項設備；組成聯盟之申請單位可獲本計畫全額補助。

三、 建置數量

申請單位之補助項目建置數量，建置原則如附錄四，惟申請單位可依設置場域條件調整建置數量，檢送修正計畫書及細部設計規劃同意書經本局核定。補助項目由本局統一購置。

柒、 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 107 年 7 月 10 日止。

捌、 申請及作業流程

一、 計畫申請說明會

本局辦理「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說明會，對有興趣參與本計畫之申請單位，說明計畫提案申請方式及後續執行流程。

二、 提案對象

申請對象為社區者，應由社區管理委員會提案；申請對象為里者，應由該場域所屬或管轄之公有機關(構)附同意書，得由里長提案；其他經本局認定適合之示範場域，須提出該場域所屬或管轄單位之同意書並提案。

三、 聯盟運作方式

申請單位除須結合具有低碳概念之社區、里、學校或其他單位自主結盟，並須與本市 104 或 106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單位結盟，以屋頂農場合作市集活動方式共同推動本計畫。

欲尋求結盟之申請單位，可評估自身資源與結盟條件，盤點成員間既有低碳措施、可共享資源及潛在低碳作為，規劃聯盟合作期間、合作事項、執行方式及聯盟申請補助內容等協議，納入合作協議書中。新北市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運作方式詳附錄五。

四、應備文件

- (一) 申請單位應於申請期限內，檢具函文及「申請文件檢核表」(詳附錄二附件)所列文件向本局提案申請，依順序於左上角裝訂成冊，並將檢核表置於最上方。
- (二) 已組成聯盟之申請單位，須於申請文件檢附「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協議書」、「聯盟成員協議分工表」(詳附錄五附件)，提送本局審查。

五、審查標準及作業程序

(一) 作業程序

1. 初審：申請提案將由本局以書面進行初審，通過初審者進入複審。
2. 複審：本局得以書面或召集會議方式進行審查。
3. 審查結果通知：經本局核定後，以書面通知申請單位。

- (二) 評審標準：採競爭性評選方式分項審查，評選項目及配分如表 1。

表 1、「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審查原則

評選項目		配分
1	配合本計畫投入之人力組織(建置、維護)	20
2	配合本計畫自行投入之設備與經費	20
3	屋頂農場設置之可行性與效益	20
4	屋頂農場後續管理維護方式	20
5	簽署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協議書之聯盟效益	20
總分		100

備註：未加入聯盟者，第 5 項目不採計，則各項目配分為 25 分。

六、溝通設計

入選單位之屋頂農場工作小組應與本計畫輔導團(以下簡稱輔導團)進行屋頂環境現勘與設計溝通，輔導團協助繪製「細部規劃圖說」。

七、提送細部規劃

入選單位應提送輔導團協助繪製之細部設計規劃資料同意書送交本局，經本局核定後(以下簡稱受補助單位)，始得建置屋頂農場。

八、組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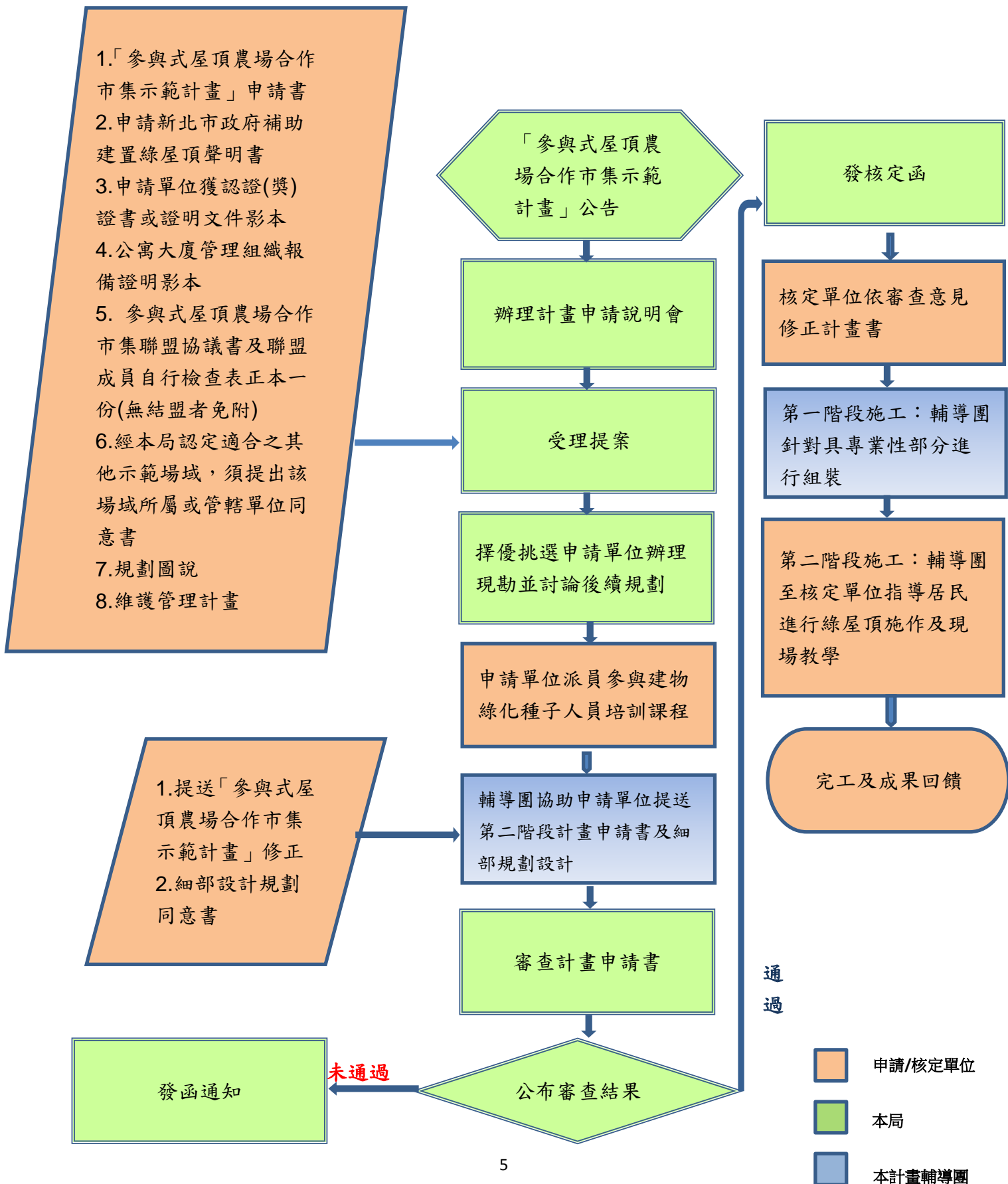
- (一) 第一階段組裝：由輔導團至受補助單位針對規劃內容具專業性部份進行組裝。
 - (二) 第二階段組裝：由受補助單位屋頂農場工作小組負責後續組裝與植物栽種，輔導團協助組裝並進行現場教學（約計 8 小時），受補助單位應將組裝時間公告周知並主動邀請社區住戶或里民參與。
- 九、參與訓練：受補助單位應派員參加本局辦理之建物綠化訓練相關課程，強化建物綠化相關知識。

玖、其他規定

- 一、本案受補助單位應組成低碳推廣小組，參與建物綠化訓練相關課程，共同組裝綠屋頂（請受補助單位自行為組裝人員保險），並依所提維護管理計畫負責日後維管。
- 二、未來本局及相關計畫所辦理之成果發表會、宣導活動，受補助單位應配合(每年至少二場無償)作為示範場所，與其他單位相互觀摩及交流。
- 三、申請案件經審查後，由本局將審查結果通知核定單位；未審查通過者，申請單位得於 7 日內提出補充說明；逾期未提出者，視為撤回申請。
- 四、受補助單位須參加本局舉辦之相關計畫低碳成果展，及提供相關資料配合本局相關計畫低碳成果專輯之出版，並授權本局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或推廣（包含網站傳播宣導推廣）之用。
- 五、本局得派員實地抽查受補助設施之利用情形，受補助單位應予配合。
- 六、受補助單位於本計畫驗收後 3 年內未經本局同意不得自行撤除受補助設施，如經發現，本局得要求受補助單位償還補助經費。
- 七、本案經核定後予以補助，至計畫經費用罄為止，本局得停止受理申請。

壹拾、附錄

附錄一、「107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流程圖



附錄二、「107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申請書

107年新北市

○○○社區(或里或申請單位)

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
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申請表

申請單位		行政區	地址				郵遞區號
○○○社區管理委員會		○○區	新北市○○區○○里 ○○○○○○○○○○○○○○○○				(5 碼)
上述單位名稱需與社區大章/場域所屬或管轄申請單位名稱一致							
戶數 (戶)	人口 (人)	屋齡 (年)	屋頂可施作 坪數(坪)	平均公設 (%)	管理費 (元/坪)	年平均可動用之 公共基金(萬)	
				(可免填)	(可免填)	(可免填)	
上述右二項為申請單位基本財務狀況，非必填項目，主動提供可由審查委員衡量後酌予加分。							
聯絡人 1	姓名(主委/里長)		稱謂		聯絡電話		
	手機		傳真		E-mail		
聯絡人 2	姓名(總幹事/里幹事)		稱謂		聯絡電話		
	手機		傳真		E-mail		
申請期間主要以 Email 告知相關訊息，請留申請單位專用之 Email，建議使用免費之 Gmail 為申請單位專用 Email。							
申請單位簡介							
200 字以內簡介申請單位特色。(人口結構、人文及生態環境、社區營造特色…)							

計畫內容

1 計畫 說明

1. 描述申請單位為何要提出本計畫。
2. 是否曾獲得本局歷年相關改造補助，後續是否有自籌進行其他改造。
3. 是否曾獲得本市相關獎項。
4. 描述申請單位組織之健全程度及推展能力
5. 描述申請單位居民主動程度及參與申請單位事務情形
6. 其他說明。

2 配合本計畫投入之人力組織

屋頂農場工作小組		
工作項目	人員/職稱	工作分配與職掌
計畫總召	○○	計畫執行督導(企劃、提案、提報計劃)
副總召	○○	協助總召並執行計劃
行政組	○○、○○	公告、文書處理及屋頂農場使用認養規則訂定與修正
推廣組	○○、○○	負責安排民眾組裝參與活動等工作及受理居民登記參與認養
監察委員	○○	杜絕任何不法及弊端的發生
工安組	○○、○○	屋頂農場建置過程監督，工程零意外
採購組	○○、○○	所需物品採購、議價、招標等事宜
財務組	○○、○○	經費控管、支付及核銷
清潔組	○○、○○	定期清理屋頂農場環境

社區居民或里或申請單位參與名冊		
參與人員	戶號	參與工作 (屋頂農場建置或未來認養種植..)

* 以上表格可依需求自行增減
 * 居民參與程度愈高可提高審核分數

3 配合本計畫投入之設備與經費

- 一、投入設備
- 二、投入經費
- 三、後續擴增計畫
- 四、其他

4 屋頂農場設置之可行性與效益

- 一、設置地點
- 二、設置面積大小
- 三、屋頂防水、排水與載重狀況
- 四、使用人數
- 五、設置圖說
- 六、其他

5
屋
頂
農
場
後
續
管
理
維
護
方
式

- 一、 維護方式與頻率
- 二、 維護經費
- 三、 使用認養規則
- 四、 其他

注意事項：

1. 計畫申請書填寫後應以郵寄方式寄送紙本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低碳社區發展中心(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 57 號)，並以 E-mail 寄送電子檔(word 檔及 pdf 檔)。
2. 相關問題請直接來電(29532111 分機 3206)或 Email(AQ5288@ntpc.gov.tw)與業務承辦人陳昱霖小姐洽詢。
3. 寄送電子檔「主旨」名稱請以「”申請單位全名”+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申請書」命名。
4. 寄送申請書電子檔請以「”申請單位全名”+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申請書」命名。

附件

本頁請另外填寫，並於交付紙本申請文件時，將此頁置於所有文件最上方

申請文件檢核表

必備附件 (1~8 請依序 排列裝訂)	<input type="checkbox"/> 1. 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申請書一份。(附錄二) <input type="checkbox"/> 2. 申請新北市政府補助建置屋頂農場聲明書正本一份。(附錄三) <input type="checkbox"/> 3. 申請單位獲認證(獎)證書影本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4.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影本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5. 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協議書及聯盟成員自行檢查表正本一份(無結盟者免附)(附錄五) <input type="checkbox"/> 6. 經本局認定適合之其他示範場域，須提出該場域所屬或管轄之單位同意書(非此場域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7. 規劃圖說 <input type="checkbox"/> 8. 維護管理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9. 申請表之相關紙本佐證資料(已於計畫書敘明則免附)
說明	1. 前項各款文件資料，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 2. 本申請書所需之資料應以 A4 規格紙張繕打並對齊左上角裝訂。

申請單位：

(用印)

負責人：

(簽章)

附錄三、申請新北市政府補助建置屋頂農場聲明書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

申請日期：

- 1、本單位申請時已確認規劃設置之建物結構安全無虞，且無龜裂、破損及漏水...等異常狀況，如獲核定補助設置後，因建物結構本身因素發生漏水情形，概不歸責於本計畫，由本單位自行修繕補強。
- 2、本單位如獲核定補助，將派員參與建物綠化相關培訓課程，共同組裝綠屋頂（由本單位自行為組裝人員保險），並負責日後維管。
- 3、未來貴局及相關計畫所辦理之成果發表會、宣導活動，本單位同意配合(每年至少二場無償)作為示範場所，與其他單位相互觀摩及交流。
- 4、本單位依計畫完工後，願配合新北市政府相關統計作業並提供照片等資料供其他單位參考學習。
- 5、本單位於完工驗收後三年內，未經貴局同意不得自行撤除受補助設施，如經發現，貴局得要求本單位償還部分或全部補助經費。
- 6、本單位於完工驗收後三年內，經查維護情形不佳或影響周遭居民公共利益者，貴局得要求本單位償還部分或全部補助經費。
- 7、本單位願配合貴局對後續維管情形之追蹤訪視。

此致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申請單位：

(用印)

代表人：

(簽章)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附錄四、補助項目建置原則

表 1、申請單位組成聯盟之補助項目表

補助項目	每單位建置數量
★自動澆灌系統(馬達 1/2HP)	1 式
★雨水收集系統(500 公升)	2 式
★生廚餘發酵桶(60L)	5 式
噴灌系統(10 組噴頭)	1 式
薄層種植區 (9m ²) 模組	8 組
水生植物池 (4.5m ²) 模組	1 組
花架爬網 (12m ²) 模組	2 組
參與式屋頂農場解說牌(A1 尺寸)	1 個

表 2、申請單位未組成聯盟之補助項目表

補助項目	每單位建置數量
噴灌系統(10 組噴頭)	1 式
薄層種植區 (9m ²) 模組	8 組
水生植物池 (4.5m ²) 模組	1 組
花架爬網 (12m ²) 模組	2 組
參與式屋頂農場解說牌(A1 尺寸)	1 個

附錄五、107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成員運作方式

一、目的

本計畫主要目的係促進社區、學校、里、產業、機構等單位，因應各自的特性及需要，自主結盟組成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以下簡稱聯盟)，共同打造本市成為低碳永續的宜居城市。

二、實施對象

凡社區、學校、里、產業、機構等單位間，具有共同推動參與式屋頂農場、廚餘堆肥或雨水收集利用等低碳相關措施之意願，且願就低碳學習與分享協力合作，皆可自主結盟。

四、執行方式

- (一)申請單位除須結合具有低碳概念之社區、里、學校或其他單位自主結盟，並須與本市 104 或 106 年參與式屋頂農場單位結盟，以屋頂農場合作市集活動方式共同推動本計畫。
- (二)參與聯盟成員共同簽署聯盟協議書，表達與承諾落實低碳活動概念，其內容應包括聯盟成員基本資料與合作模式等相關內容，並提送本局備查。
- (三)參與聯盟成員須評估自身資源與結盟條件，規劃相關欲申請低碳相關措施之種類、規模、設置地點、維護方式等事宜，並納入合作協議書附件中，以提送本局審查。
- (四)聯盟成員應自主強化低碳相關知識，積極參與聯盟合作事項。
- (五)聯盟成員應主動參與並協力運作低碳相關活動，並提供聯盟運作相關成果資料，授權新北市政府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或推廣(包含網站傳播宣導推廣)之公益使用。

五、成員異動

凡社區、學校、里、產業、機構等成立聯盟後，成員若有退出聯盟或有新成員加入情事，須經該聯盟成員開會同意，並做成紀錄，以作為重新簽署協議書之附件，並重新提送合作協議書予本局備查。

六、附件資料

- (一) 聯盟成員合作協議書(樣本格式如附件一)
- (二) 聯盟成員分工協議表(樣本格式如附件二)
- (三) 建構合作市集示範運作模式(附件三)

上述資料可至新北市低碳生活網：<https://goo.gl/LpR5lh> 查詢。

【申請單位○○○○】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 合作協議書(參考樣本 1)

立協議書人 ○○○○○○社區管理委員會(下簡稱甲方)
○○○○○○里里長(以下簡稱乙方)
○○○○○○農場(以下簡稱丙方 視需要增列)

本聯盟成員因應各自特性及需要，自主結盟組成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共同打造本市成為低碳永續宜居城市為宗旨，特立本合作協議書，並同意下列條款：

第一條 聯盟合作期間

本聯盟合作期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條 聯盟合作事項

甲乙丙參方在不影響參方正常運作及各自內部作業下，約定合作內容如下：

- 甲方：1. 甲方負責本合作協議書簽署，並提送予執行機關，以利聯盟成員申請補助依據
2. 甲方屋頂農場之蔬果每月提供 1 次予乙方作為里共食食材使用。
3. 甲方每季開放乙方 1 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
4. 甲方每週將社區之生廚餘運送至乙方管理單位，並保持放置位置之清潔。
5.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 乙方：1. 依據甲方每月一次提供之蔬果，作為里共食食材使用。
2. 規劃甲方每季 1 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乙方生產之堆肥無償提供甲方種植蔬果使用。
4.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 丙方：1. 提供屋頂農場必要之種植技術協助。
2. 丙方每半年辦理一次甲方及乙方之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第三條 聯盟執行方式

- (一) 參與聯盟成員共同簽署合作協議書，表達與承諾落實低碳活動概念，其內容應包括成員基本資料與合作模式等相關內容，並提送執行機關備查。
(二) 聯盟成員應自主強化低碳相關知識，積極參與聯盟合作事項。

(三) 聯盟成員應主動參與並協力運作低碳相關活動，並提供聯盟運作相關成果資料，授權新北市政府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或推廣(包含網站傳播宣導推廣)之公益使用。

(四) 申請補助聯盟成員於補助款撥付核定日起三年內，新北市政府得派員實地抽查接受補助之各項設施使用情形，聯盟成員不得拒絕。若有拒絕查核或經查維護情形不佳致無實質減碳效益者，自該年度起三年內新北市政府得不予接受該聯盟成員之補助申請。

第四條 聯盟申請補助內容

申請補助聯盟成員得依據實際施作工項，檢具相關資料向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請補助；並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關核定補助內容。

第五條 聯盟通訊錄

本聯盟主要通訊聯絡人為甲方，負責與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聯繫，聯盟通訊錄如下：

甲方		乙方		丙方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話		電話	
手機		手機		手機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地址		地址		地址	

第六條 合作協議書數量

本合作協議書正本四份，由甲、乙、丙參方及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各執正本一份為憑。

立協議書人

甲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乙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丙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 合作協議書(參考樣本 2)

立協議書人 ○○○○○○○社區管理委員會 (下簡稱甲方)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 (以下簡稱乙方)
○○○○○○○農場 (以下簡稱丙方 視需要增列)

本聯盟成員因應各自特性及需要，自主結盟組成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共同打造本市成為低碳永續宜居城市為宗旨，特立本合作協議書，並同意下列條款：

第一條 聯盟合作期間

本聯盟合作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止。

第二條 聯盟合作事項

甲乙丙參方在不影響參方正常運作及各自內部作業下，約定合作內容如下：

- 甲方：1. 甲方負責本合作協議書簽署，並提送予執行機關，以利聯盟成員申請補助依據
2. 甲方屋頂農場之蔬果每月提供 1 次予乙方作為自立廚房午餐使用。
3. 甲方每季開放乙方 1 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培養學童食農教育之概念。
4. 甲方每週將社區之生廚餘運送至乙方管理單位，並保持放置位置之清潔。
5.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 乙方：1. 依據甲方每月一次提供之蔬果，作為自立廚房午餐食材使用。
2. 規劃甲方每季 1 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乙方生產之堆肥無償提供甲方種植蔬果使用。
4.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 丙方：1. 提供屋頂農場必要之種植技術協助。
2. 丙方每半年辦理一次甲方及乙方之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第三條 聯盟執行方式

- (五) 參與聯盟成員共同簽署合作協議書，表達與承諾落實低碳活動概念，其內容應包括聯盟成員基本資料與合作模式等相關內容，並提送執行機關備查。
(六) 聯盟成員應自主強化低碳相關知識，積極參與聯盟合作事項。

(七) 聯盟成員應主動參與並協力運作低碳相關活動，並提供聯盟運作相關成果資料，授權新北市政府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或推廣(包含網站傳播宣導推廣)之公益使用。

(八) 申請補助聯盟成員於補助款撥付核定日起三年內，新北市政府得派員實地抽查接受補助之各項設施使用情形，聯盟成員不得拒絕。若有拒絕查核或經查維護情形不佳致無實質減碳效益者，自該年度起三年內新北市政府得不予接受該聯盟成員之補助申請。

第四條 聯盟申請補助內容

申請補助聯盟成員得依據實際施作工項，檢具相關資料向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請補助；並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關核定補助內容。

第五條 聯盟通訊錄

本聯盟主要通訊聯絡人為甲方，負責與新北市政府聯繫，聯盟通訊錄如下：

甲方		乙方		丙方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話		電話	
手機		手機		手機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地址		地址		地址	

第六條 合作協議書數量

本合作協議書正本四份，由甲、乙、丙參方及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各執正本一份為憑。

立協議書人

甲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乙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丙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 合作協議書(參考樣本3)

立協議書人 ○○○○○○社區管理委員會(下簡稱甲方)
○○○○○○里 里長 (以下簡稱乙方)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 (以下簡稱丙方)
○○○○○○農場 (以下簡稱丁方 視需要增列)

本聯盟成員因應各自特性及需要，自主結盟組成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共同打造本市成為低碳永續宜居城市為宗旨，特立本合作協議書，並同意下列條款：

第一條 聯盟合作期間

本聯盟合作期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條 聯盟合作事項

甲乙丙丁肆方在不影響肆方正常運作及各自內部作業下，約定合作內容如下：

- 甲方：1. 甲方負責本合作協議書簽署，並提送予執行機關，以利聯盟成員申請補助依據
2. 甲方屋頂農場之蔬果每2月提供1次予乙方作為里共食食材使用。
3. 甲方每半年開放乙方1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
4. 甲方屋頂農場之蔬果每2月提供1次予丙方作為自立廚房午餐使用。
5. 甲方每半年開放丙方1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培養學童食農教育之概念。
6. 甲方每2週將社區之生廚餘運送至乙方及丙方管理單位，並保持放置位置之清潔。

7.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乙方：1. 依據甲方每2月一次提供之蔬果，作為里共食食材使用。

2. 規劃甲方每半年1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乙方生產之堆肥無償提供甲方種植蔬果使用。

4.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丙方：1. 依據甲方每2月一次提供之蔬果，作為自立午餐食材使用。

2. 規劃甲方每半年 1 次屋頂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丙方生產之堆肥無償提供甲方種植蔬果使用。
4.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丁方：1. 提供屋頂農場必要之種植技術協助。

2. 丁方每半年辦理一次甲方、乙方及丙方之農場參觀導覽之學習活動
3. 其他有關促進本聯盟推廣之經雙方協議事項。

第三條 聯盟執行方式

- (九) 參與聯盟成員共同簽署合作協議書，表達與承諾落實低碳活動概念，其內容應包括聯盟成員基本資料與合作模式等相關內容，並提送執行機關備查。
- (十) 聯盟成員應自主強化低碳相關知識，積極參與聯盟合作事項。
- (十一) 聯盟成員應主動參與並協力運作低碳相關活動，並提供聯盟運作相關成果資料，授權新北市政府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或推廣(包含網站傳播宣導推廣)之公益使用。
- (十二) 申請補助聯盟成員於補助款撥付核定日起三年內，新北市政府得派員實地抽查接受補助之各項設施使用情形，聯盟成員不得拒絕。若有拒絕查核或經查維護情形不佳致無實質減碳效益者，自該年度起三年內新北市政府得不予接受該聯盟成員之補助申請。

第四條 聯盟申請補助內容

申請補助聯盟成員得依據實際施作工項，檢具相關資料向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請補助；並由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關核定補助內容。

第五條 聯盟通訊錄

本聯盟主要通訊聯絡人為甲方，負責與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聯繫，聯盟通訊錄如下：

甲方		乙方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話	
手機		手機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地址		地址	
丙方		丁方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話	
手機		手機	
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	
地址		地址	

第六條 合作協議書數量

本合作協議書正本五份，由甲、乙、丙、丁肆方及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各執正本一份為憑。

立協議書人

甲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乙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丙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丁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聯盟成員分工協議表(參考樣本)

協議內容	社區管理委員會	里 里長	學校	農場
蔬果提供里 共食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屋頂農場參 訪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蔬果提供學 校自立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廚餘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農作技術交 流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月 日

附件三 建構合作市集示範運作模式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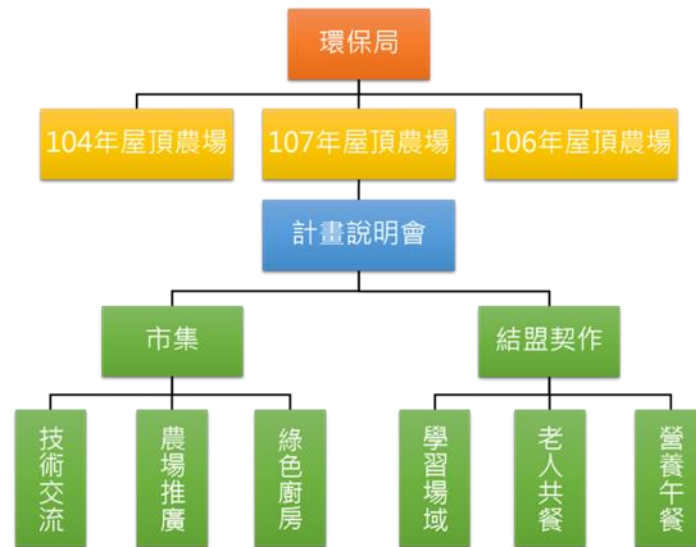


圖 建構合作市集示範運作模式

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聯盟效益示意表

單位	參與式屋頂農場合作市集示範計畫	
	低碳食堂	有機堆肥再利用
社區	食材種植 食堂運作 辦理社區老人共餐 減少食物里程	屋頂農場所產生的農廢與社區生廚餘現地處理，廚餘所轉化的堆肥再回到屋頂農場種植無毒蔬果
里活動中心	食材種植 食堂運作 辦理老人共餐 提供學生公共服務時數認證	屋頂農場所產生的農廢與社區生廚餘現地處理，廚餘所轉化的堆肥再回到屋頂農場種植無毒蔬果
民間有機農場	食材種子提供	提供屋頂農場技術諮詢與教學
學校	食材種植 食堂運作 提供鄰近獨居老人蔬材 提供低碳教育場域	提供校園堆肥予民間有機農場
產出效益	無毒蔬果收成 社區住戶情感交流 里的老人食堂食材可不定期增加 學校閒置空間綠化以及食農教學效益 農場提升公益形象	屋頂農場單位:減少種子與種苗費用、減少肥料費用 民間有機農場:減少肥料費用、挹注農場人力